**东华理工大学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**

**缺考申请流程**

**一.申请条件**

 学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可以申请缺考：

1.因病不能正常参加考试（须附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诊断证明）；

2.因家庭直系血亲病危或逝世（辅导员老师须在申请表“学院意见”中写明情况核实结果）；

3.因参加学校安排的重大活动、竞赛而不能正常参加考试（须附活动主办方的书面证明）。

**（特别申明：学生须保证证明材料的真实性，任何时候发现弄虚作假，将取消该生在校期间的四六级报名资格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。）**

**二.申请程序**

 学生符合上述申请条件，须按以下步骤办理：

1.学生本人在考试前下载《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缺考申请表》（教务处网站-下载专栏-教务科）。如遇特殊情况（如急病、急事）可委托他人代为办理。上交缺考申请表时间，最迟在考试结束后一周（工作时间）内。逾期未上交申请者，视同无故缺考处理。

2.学生先将申请表提交学生所在学院，辅导员老师签署学院意见并加盖学院公章；

3.经学院同意后，学生再将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交至教务处教务科（广兰校区221）进行审核；

4.经审核批准的申请材料，交教务处教务科一份备案。

**三.处理结果**

审核工作结束后，教务处教务科将出具所有缺考考生名单以及申请通过名单给各学院（系部）留存，并请各学院（系部）系部转告相关考生。

审核通过后的学生将获得下次CET的报考资格。无故缺考和审核不通过考生将被取消下次CET考试的报考资格。